

亲爱的家长们，

鉴于最近关于性骚扰的公众讨论，我认为有必要向大家再次传达费城教育局的核心理念。正如大家所知，我们致力于为所有学生营造一个安全积极的学校氛围。于 1972 年实施的教育法修正案第九条禁止所有级别的联邦资助学校教育项目和活动里的任何基于性别的歧视行为，包括性骚扰。

费城教育局禁止学校和办公室里的任何学生、教职工、合同工、商贩、志愿者或访客对学生进行任何形式的非法的骚扰与歧视，包括性骚扰和歧视。为了维持一个不受此类歧视与骚扰影响的环境，我们鼓励认为自己受到性骚扰或性歧视的学生立即向校长或拨打电话 (215) 400-4830 向负责处理学生投诉的第九条法案协调者 **Andrea Prince** 报告此类事件。关于如何提交网上投诉的信息可在教育局校风与安全办公室网站 <https://www.philasd.org/bullying/> 上获取。

政策 248 与不歧视原则、骚扰和性歧视相关。该政策详述了投诉过程、调查和解决程序的信息。您可在教育局网站 [www.philasd.org/schoolboard/policies/](http://www.philasd.org/schoolboard/policies/) 上查看该政策。费城教育局非歧视通知发布在 <https://www.philasd.org/nondiscrimination/>。

如需了解更多关于此不歧视原则和第九法案的信息，请联系：

学生支助服务主管  
第九条法案联合协调员  
**Karyn Lynch**  
440 N. Broad Street  
Philadelphia, PA 19130  
215-400-4000  
[antiharassment@philasd.org](mailto:antiharassment@philasd.org)

诚挚的

主管 **Karyn Lynch**  
学生支助服务办公室